

证券代码：837212

证券简称：智新电子

公告编号：2022-062

##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回购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 1、回购用途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使得公司股东、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如回购期间涉及股票交易方式变更，将及时调整回购方式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义务。

##### 3、回购价格及调整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15.0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

派预案的议案》，根据《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5 月 27 日。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调整后回购价格（以下简称“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为 14.85 元/股。

#### 4、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 5,000,000.00 元，不超过 9,000,000.00 元，同时根据拟回购资金总额及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336,701 股-606,06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32%-0.57%，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 5、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二、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进展公告类型：截至上月末累计回购情况

回购实施进度：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0.00%

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根据《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 5 月 27 日。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调整后回购价格（以下简称“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为 14.85 元/股，具体可参见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本次权益分派完成前，公司尚未回购公司股票；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回购股份专户尚在开立中，公司尚未回购股票。

截至目前，除权益分派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 三、 备查文件

#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潍坊智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2日